

证券代码：300918

证券简称：南山智尚

公告编号：2025-085

## 山东南山智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南山智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均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结合当前募投项目实际进展情况，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将“年产8万吨高性能差别化锦纶长丝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长至2025年12月31日。上述事项不涉及募集资金用途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募集资金情况概述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山东南山智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169号）同意注册，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71,428,571股（每股面值1.00元），发行价格为14.00元/股，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99,999,994.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11,258,028.92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88,741,965.08元。

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该项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5年5月16日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和信验字(2025)第000011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 元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承诺总额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已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年产 8 万吨高性能差别化锦纶长丝项目	1,498,500,000.00	988,741,965.08	977,436,546.89

### 三、募投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及原因

#### （一）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情况

根据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经审慎分析和认真研究，为了维护全体股东和公司的利益，在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项目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都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公司决定将募投项目“年产 8 万吨高性能差别化锦纶长丝项目”进行延期。本次延期将“年产 8 万吨高性能差别化锦纶长丝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调整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上述募投项目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资金投入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 元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总额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已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年产 8 万吨高性能差别化锦纶长丝项目	988,741,965.08	977,436,546.89

#### （二）本次延期原因

公司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已使用自筹资金进行了预先投入，目前产线已处于试生产状态，部分产线已开始转资。本次延期主要因为：

1、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于 2025 年 5 月中旬到位，在此之前募集资金未能募集到位，对于项目付款建设进度均有一定程度的影响。

2、因募投项目产品为公司新产品，且项目规划以“细旦丝、高强丝、复合功能丝”等高性能、高附加值产品为主，客户需对中高端产品进行验证，延迟了项目设备验收和全面投产进度。

3、募投项目设备以进口设备为主，国外供应商多采取线上视频指导，不利于现场问题的解决，在一定程度上制约了项目进展。

4、部分土建工程结构布局等需与设备厂家逐步沟通、优化，导致土建变更较多、施工周期较长。

公司预计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该项目将达到预定使用状态。

#### **四、募投项目延期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仅涉及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进行调整，不涉及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项目用途和项目投资总规模的变更，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当前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将加强募集资金使用的监督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加快对募投项目建设。

#### **五、本次延期事项的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募投项目的延期，未改变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募集资金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

#####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 **（三）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不涉及项目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的变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

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相关规定。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无异议。

## 六、备查文件

- 1、《山东南山智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山东南山智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3、《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南山智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投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南山智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7日